



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通告

TYT / 25-26 / 63
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

ACE 計劃新加坡交流團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於學業及品行方面表現卓越，並順利通過面試，獲選參加本校舉辦之「ACE 計劃—新加坡交流團」，期望藉此讓學生體驗中華文化元素，認識及感受新加坡文化特色，並於旅程中拓闊視野、放鬆身心。交流團詳情如下：

活動日期：2026 年 5 月 11-14 日(四天三夜)

集合時間：上午 7 時 30 分

領 隊：本校老師及承辦機構人員

活動地點：新加坡

解散時間：約晚上 10 時正(家長必須親自接回子女)

解散地點：本校正門

對 象：獲選同學

費 用：全免

備 註：

- 1.敬請 貴家長在 10/4 至 19/4 期間帶同學生到新加坡領館指定的簽證代辦點辦理新加坡簽證(簽證費 **HK\$380**，家長需自行支付)，若未能於上述限期內辦理新加坡簽證，貴子弟的名額可能會被取消。
- 2.考察團其他注意事項及安排將稍後另函通知。
- 3.如出發前，天文台發出紅雨、黑雨及八號颱風警告颱風警告訊號，活動取消。
- 4.稍後將收取學生香港及新加坡出入境證件副本。

請家長填妥下列回條，於 4 月 1 日或之前交予班主任轉交譚主任辦理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：張麗雲 謹啟

* 回條 *

TYT / 25-26 / 63

ACE 計劃新加坡交流團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 貴校有關「ACE 計劃新加坡交流團」活動。

本人 同意敝子弟參加「ACE 計劃新加坡交流團」活動，並證明敝子弟身體健康狀況適宜參加上述活動。本人明白若未能於上述限期內辦理新加坡簽證，敝子弟的名額可能會被取消。

不同意敝子弟參加「ACE 計劃新加坡交流團」活動。

此覆

深水埔街坊福利會小學張校長

_____ 班 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二零二六年____月____日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目的	1. 在新加坡體驗中華文化元素 2. 認識及體驗新加坡文化 3. 學生能放鬆身心																
承辦機構	華暢東方文化國際交流有限公司																
行程表	<p>第一天: 學校集合乘旅遊巴士往機場→由香港乘飛機往新加坡樟宜機場→新加坡市區遊: 暢遊並尋找新加坡的標誌性建築—魚尾獅公園(獅子噴水池)、濱海藝術中心、萊佛士登岸遺址、沿途觀賞林謀盛民族英雄紀念碑、百年吊橋、伊麗沙白徑、國會大廈、高等法院、市政廳、維多利亞劇院等→晚餐→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</p> <p>第二天: 酒店早餐→聖淘沙島→新加坡環球影城及午餐→晚餐→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</p> <p>第三天: 酒店早餐→新加坡動物園→午餐→濱海灣花園(含雲霧林+空中步道)→小印度、甘榜格南→晚餐→教師帶領學生鞏固與反思當天所學</p>																
	<p>第四天: 酒店早餐→牛車水、新加坡土生文化館→午餐→由前往樟宜機場乘飛機往香港→乘旅遊巴士往學校解散</p>																
注意事項	<p>承辦機構為每名帶隊老師/校長及學生購買安達團體綜合保險，保障項目包括：</p> <table border="0" data-bbox="316 1151 1193 1563"> <tr> <td>個人意外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醫療費用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住院津貼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旅程延誤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行李延誤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)</td> </tr> <tr> <td>縮短行程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個人行李及個人物品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</td> </tr> <tr> <td>個人責任</td> <td>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</td> </tr> </table> <p>如學校或家長認為保障未足夠，請自行購買額外旅遊保險。</p>	個人意外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	醫療費用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	住院津貼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	旅程延誤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	行李延誤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)	縮短行程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	個人行李及個人物品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	個人責任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
個人意外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																
醫療費用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300,000)																
住院津貼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																
旅程延誤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1,000)																
行李延誤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)																
縮短行程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																
個人行李及個人物品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,000)																
個人責任	(最高保障額為港幣\$500,000)																

學生往返新加坡旅遊證件須知

香港永久居民	香港非永久性居民	
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+護照	香港居民身份證+香港簽證身份書+新加坡簽證	香港居民身份證+護照等其他有效旅遊證件

* 請注意外遊證件的有效日期於回港日尚未過期。

以上資料只供參考，如有查詢可致電 2824 6111 與入境事務處人員聯絡。